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科員 許巧莉
電話：04-7531828
電子信箱：orient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大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2036871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日程表（共1個電子檔）（376470000A_1120368712_ATTACH1.pdf）

主旨：檢送本縣112學年度國民中小學第23期校長及第24期主任
候聘人員甄選儲訓日程表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民中小學校長主任教師甄選儲訓遷調及介聘辦法辦理。
- 二、本(112)學年度辦理第23期國小校長及第24期國中小主任候聘人員甄選，不辦理國中校長候聘人員甄選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